

# 法学院关于邱冬梅赴台湾的请示

校领导：

应台北大学的邀请，法学院副教授邱冬梅拟于2018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9日赴台湾参加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，在外共计停留4天。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行政领导审核：

### 1. 经费来源情况（请选择）：

校级下拨经费：（ 机关部处行政经费； 学院综合办学经费； 学生活动费）

科研经费：（ 纵向经费； 横向经费； 学校下拨经费）

专项经费：（ 双一流； 基本科研业务费； 繁荣哲学社会科学项目；

教育部其他专项； 其他专项）

✓ 其他经费：（ 学院创收经费； 捐赠经费）

2. 是否调课：否

3. 是否申请处级干部请假：否

4. 是否申请学术假：否

5. 是否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：否

6. 住宿是否超标：否

## 二、党委/党总支审核：

1. 政审情况：政审合格，同意派出

2. 公示情况：公示完毕，无异议

特申请办理相关报批手续。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法学院邱冬梅赴台湾申请材料

法学院

2017年11月22日

# 法学院关于金柏鹤、王雅萌、林大山、崔锐欣赴台湾的请示

校领导：

应台北大学的邀请，法学院硕士生金柏鹤、硕士生王雅萌、本科生林大山、本科生崔锐欣拟于2018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29日赴台湾参加2018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，在外共计停留4天。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行政领导审核：

### 1. 经费来源情况（请选择）：

- 校级下拨经费：（ 机关部处行政经费； 学院综合办学经费； 学生活动费）
- 科研经费：（ 纵向经费； 横向经费； 学校下拨经费）
- 专项经费：（ 双一流； 基本科研业务费； 繁荣哲学社会科学项目；  
 教育部其他专项； 其他专项）
- √ 其他经费：（ 学院创收经费； 捐赠经费）

2. 是否经辅导员/导师同意：是

3. 是否经学生处/研究生院同意：是

4. 是否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：否

5. 住宿是否超标：否

## 二、党委/党总支审核：

1. 政审情况：政审合格，同意派出

2. 公示情况：公示完毕，无异议

特申请办理相关报批手续。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法学院金柏鹤、王雅萌、林大山、崔锐欣赴台湾  
申请材料

法学院

2017年11月22日

## 厦门大学教职人员出国（境）申请表

前往国家/地区	台湾	主要访问路线 (往返及途经的主要城市, 包括转机城市)					厦门——台北——厦门				
启程日期	2018年1月26日	返程日期 (抵达国内或境内日期)			2018年1月29日		停留天数 (包含往返日期)		共计 4 天		
出访类别	学术会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短期讲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访问考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进修培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作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术交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u>参加竞赛</u>										
出访内容	参加活动名称(若参加会议, 请注明会议名称): <u>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</u>										
邀请人单位、姓名、职务(中文)	台北大学 翁仁甫 教授				证件类型		因公证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因私证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经费来源	往返旅费来源: <u>院内基金</u>					境外费用来源: <u>台北大学财政系</u>					
	经费名称: <u>法学院资助财税法学科建设专项基金</u>					经费卡号: <u>0310-T061600106</u>					
	备注: 经费卡负责人必须承诺卡内经费预算可以并足够支付此次交流费用, 使用经费出国人员为课题组成员。如不是课题组成员, 此次出访应是为该项目服务, 并提交相关报告说明。										
其他	1. 是否调课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在此写明具体调课情况: _____) 2. 是否申请处级干部请假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填写《处级干部因公出国(境)请假申请表》) 3. 是否申请学术假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附上已获批学术假的OA公文阅办单) 4. 是否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填写《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和改变中转地审批表》) 5. 住宿是否超标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填写《住宿超标说明》)										
出访人员	所在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	出生地	户口	职务/职称	教工号	联系电话	配偶姓名	
1、	法学院	邱冬梅	女				副教授				
团组经办人姓名	邱冬梅	团组经办人电话			团组经办人邮箱			Dongmeiqiu@126.com			
出访人员承诺	本人本次出访不涉及政治敏感问题、无科技涉密问题及无知识产权保护问题。 如果参加会议, 本人申明无“两个中国”或“一中一台”问题。 本人已阅读了厦门大学因公出国(境)的有关规定, 同意按规定内容执行。本人本次出访的邀请单位及邀请信内容属实。 本人将按规定购买境外意外伤害保险和紧急救援险。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         同意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拒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/div>										

## 厦门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申请表

前往国家/地区	台湾	主要访问路线 (往返及途经的主要城市, 包括转机城市)				厦门-台北-厦门				
启程日期	2018年 1 月 26 日	返程日期 ( 抵达国内或境内日期)		2018年 1 月 29 日	停留天数 (包含往返日期)		共计 <u>4</u> 天			
出访类别	学术会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加竞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访问考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实习培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作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术交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际交换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际交换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		
出访内容	参加活动名称 (若参加会议, 请注明会议名称): <u>参加国际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</u>									
邀请人单位、姓名、职务(中文)	台北大学, 翁仁甫, 教授				证件类型	因公证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因私证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经费来源	往返旅费来源: <u>院内基金</u> 境外费用来源: <u>台北大学财政系</u> 经费名称: <u>法学院资助财税法学科建设专项基金</u> 经费卡号: <u>0310-T061600106</u> 备注: 经费卡负责人必须承诺卡内经费预算可以并足够支付此次交流费用, 使用经费出国人员为课题组成员。如不是课题组成员, 此次出访应是为该项目服务, 并提交相关报告说明。									
其他	1. 是否经辅导员/导师同意: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是否经学生处/研究生院同意: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是否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填写《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和改变中转地审批表》) 4. 住宿是否超标: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(若是, 请填写《住宿超标说明》)									
出访人员	所在单位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	出生地	户口	本科/硕士/博士	学号	联系电话	
1、	法学院	林大山	男				本科			
2、	法学院	王雅萌	女				硕士			
3、	法学院	崔锐欣	男				本科			
4、	法学院	金柏鹤	女				硕士			
团组经办人姓名	崔锐欣	团组经办人电话			团组经办人邮箱					

出访人员承诺

本人本次出访不涉及政治敏感问题、无科技涉密问题及无知识产权保护问题。  
如果参加会议，本人申明无“两个中国”或“一中一台”问题。  
本人已阅读了厦门大学因公出国（境）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按规定内容执行。本人本次出访的邀请单位及邀请信内容属实。  
本人将按规定购买境外意外伤害保险和紧急救援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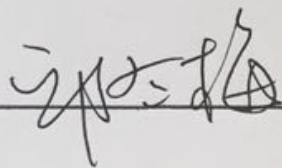
同意

拒绝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责任承诺书

我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参加 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（对外科技交流活动名称），有关部门已告知《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》。我承诺，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遵守保密守则，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承诺人签字



签字日期

2017 年 11 月 21 日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责任承诺书

我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参加 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 (对外科技交流活动名称), 有关部门已向我告知《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》。我承诺, 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遵守保密守则, 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承诺人签字 金鹤

签字日期 2017.11.21.

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责任承诺书

我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参加 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（对外科技交流活动名称），有关部门已向  
我告知《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》。我承诺，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遵守保密守则，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承诺人签字 王雅萌

签字日期 2017. 11. 21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责任承诺书

我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参加 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（对外科技交流活动名称），有关部门已向  
我告知《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》。我承诺，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遵守保密守则，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承诺人签字 程锐欣

签字日期 2017.11.21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责任承诺书

我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参加 2018 年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（对外科技交流活动名称），有关部门已向我告知《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》。我承诺，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遵守保密守则，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承诺人签字 林大山

签字日期 2017.11.21

## 涉密人员对外科技交流保密守则

- 一、在对外科技交流活动中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。
- 二、参加境外科技交流活动不得携带国家秘密载体（包括载有国家秘密信息的便携式计算机）；参加境内对外科技交流活动时，一般不得携带国家秘密载体，因工作确需携带机密级、秘密级秘密载体的，应按照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办理审批手续，并采取切实可行的保密措施；任何情况下，不得携带和传递绝密级秘密载体。
- 三、谈论涉及国家秘密的事项要注意场合，防止被窃听；不得在涉外公共场所及外方提供的场所谈论涉及国家秘密的事项。
- 四、不得在没有保密措施的通讯工具中传递国家秘密；不得使用明码或者未经中央有关机关审查批准的密码传递国家秘密。
- 五、遇到危及所携带的国家秘密载体安全的紧急情况时，要立即销毁所携带的秘密载体，并及时向本单位的保密工作部门报告。
- 六、发生泄密问题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，并及时向当地保密部门或公安机关报告，同时本单位的保密工作部门报告。



## 2018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

### 邀請函

竭誠歡迎廈門大學領隊邱冬梅委副教授帶領王雅萌、林大山、金柏鶴、崔銳欣等學生參加由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暨臺北大學在臺北市 2018 年 1 月 27 日共同主辦的「2018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」決賽。

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

臺北大學



敬邀

2017 年 10 月 17 日



## 台北大学简介

台北大学，简称“北大”或“台北大”，前身为省立台北大学行政专科学校和中兴大学法商学院。台北大学为台湾顶尖法商名校，在人文社会科学方面，和台湾大学和政治大学同为台湾的所有大学中前三名，为台湾文科顶尖学府。台北大学与台湾大学及政治大学同为台湾地区法商教育之佼佼者。

台北大学前身为 1949 年设立的台湾省立行政专科学校，1950 年成立台湾省行政专修班，1955 年两机构合并改制为台湾省立法商学院，1961 年改组为台湾省立中兴大学法商学院，1971 年升级为中兴大学法商学院，1993 年设立台北大学筹备处，并展开新北市三峡区新校区筹备工作。2000 年 2 月 1 日正式成立台北大学。目前有法律学院、商学院、公共事务学院、社会科学学院、电机资讯学院及人文学院等 6 个学院、21 个学系、24 个硕士班、10 所博士班，将以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为日后的发展重点。

联系人：翁仁甫

地址：新北市三峡区大学路 151 号

联系方式：0978-031883

# 專業活動計畫書及行程表

一、活動主題：2018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

二、活動目標：

為使租稅知識普及化，並提供兩岸對租稅議題有興趣同學互相交流切磋的機會，將透過租稅議題個案分析競賽以競爭及團隊合作方式，提升大專院校學生租稅知識及解決目前租稅問題的能力。

三、活動項目：(研討會註明名稱、議程)

參加 2018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

四、活動時間、地點：

時間：2018 年 1 月 27 日

地點：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(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)

五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、臺北大學

協辦單位及與會來賓：中華產業租稅學會、臺北大學租稅研究社

六、邀請來臺參與之理由：(應就其重要性、專業性及其他有關事由具體列述)

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已連續舉辦三年，2018 年亦擴大至兩岸學生來共同參與，如此可提供兩岸對租稅議題有興趣同學互相交流切磋的機會，並提升兩岸大專院校學生在解決目前租稅問題的能力。

七、經費來源及概算：(含申請人支付及邀請單位之收支)

由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負擔所需經費，總經費約需 30 萬元。

八、活動構想、源起：

為使租稅知識普及化，推廣對租稅相關議題的瞭解，培養解決租稅問題的能力，提高大專院校學生對當前稅務相關課題的認知，2014 年由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與臺北大學共同籌劃舉辦第一屆 2015 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(當時名稱為 2015 大專院校臺灣租稅盃比賽，決賽時間是 2015 年 2 月 7 日)，首次舉辦即獲得大專院校師生熱烈參與，約有 20 隊報名參加。第二屆決賽時間是 2016 年 1 月 23 日，此次報名參加隊伍高達 31 隊，來自 13 所大專院校，包含 24 個系所的學生參與比賽。第三屆 2017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

在 2017 年 1 月 21 日的決賽中，邀請大陸的中國人民大學、廈門大學、上海財經大學及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等 4 所在財、經、法等專業相當知名學府的師生共同組隊參與。2018 年第四屆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將於 2018 年 1 月 27 日舉辦，亦邀請了大陸的廈門大學、上海財經大學及中南財經政法大學、中國人民大學、上海復旦大學等 5 所知名學府師生共同組隊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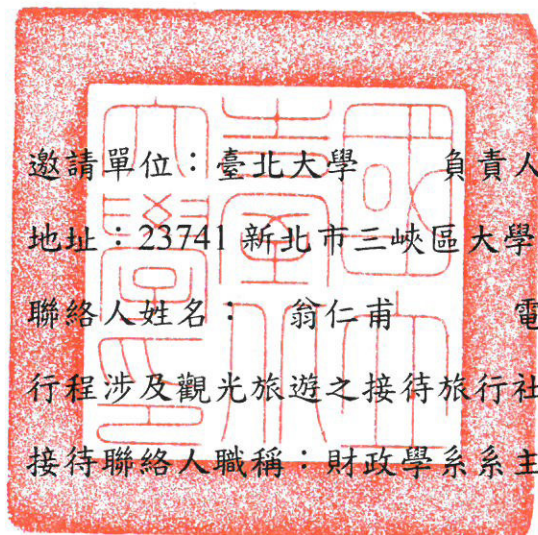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 詳細行程：(如停留期間較長，改以週、月為單位填寫)

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 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		行 程 內 容 (活動及住宿地點)	受訪單位 聯絡人	受訪單位 聯絡電話
第 1 天 1 月 26 日星期五	上午	自廈門出發至臺北	陳幸如經理	0972-533617
	下午	入住洛碁大飯店松山館	翁仁甫	0978-031883
第 2 天 1 月 27 日星期六	上午	參加 2018 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	陳幸如經理	0972-533617
	下午	參加 2018 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 入住：洛碁大飯店松山館	陳幸如經理	0972-533617
第 3 天 1 月 28 日星期日	上午	臺北大學師生交流	翁仁甫	0978-031883
	下午	臺北大學師生交流， 入住：洛碁大飯店松山館	翁仁甫	0978-031883
第 4 天 1 月 29 日星期一	上午	自臺北出發返回廈門	陳幸如經理	0972-533617
	下午		翁仁甫	0978-031883

十、 參加研討會，應檢附會議詳細計畫書，列明研討會主題、會議議程、會議地點、時間、主協辦單位、參加對象、參加人數等項目。

參見 2018 資誠租稅盃個案分析競賽活動辦法。

十一、 活動行程涉及觀光旅遊者，應由綜合或甲種旅行業接待。但由旅行業、旅行業同業公會擔任邀請單位者，不在此限。無



邀請單位：臺北大學 負責人：李承嘉 校長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
聯絡人姓名：翁仁甫 電話：0978-031883

行程涉及觀光旅遊之接待旅行社：無

接待聯絡人職稱：財政學系系主任 姓名：翁仁甫 電話：0978-031883



(機關大小章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## 赴台人员名单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日	工作单位及职务	赴台身份	户口所在地
邱冬梅	女		厦门大学法学院副教授	学者	福建厦门
金柏鹤	女		厦门大学法学院硕士生	学生	吉林吉林
王雅萌	女		厦门大学法学院硕士生	学生	福建厦门
崔锐欣	男		厦门大学法学院本科生	学生	福建厦门
林大山	男		厦门大学法学院本科生	学生	福建漳州

(公章)

经办人：

## 出国（境）日程安排

**所在单位：厦门大学法学院**

**出访目的地：台北**

**出访人员：邱冬梅、王雅萌、金柏鹤、林大山、崔悦欣**

时间	地点	出访内容
2018/1/26	台北	自厦门出发至台北
2018/1/27	台北	参加“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”
2018/1/28	台北	参访台北大学
2018/1/29	厦门	自台北出发返回厦门

## 因公出访事前公示表

出访团组成员信息：			
姓名	单位		职务/职称
邱冬梅	厦门大学法学院		副教授
金柏鹤	厦门大学法学院		硕士生
王雅萌	厦门大学法学院		硕士生
林大山	厦门大学法学院		本科生
崔锐欣	厦门大学法学院		本科生
访问国家或地区	台湾		
计划出访路线	厦门-台北-厦门		
出访的目的任务	参加 2018 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		
出访日期	2018/1/26	抵达国（境）内日期	2018/1/29
日程安排	2018/1/26 自厦门出发至台北，1/27 参加资诚租税杯个案分析竞赛，1/28 参访台北大学，1/29 返回厦门。		
邀请单位介绍	台北大学，位于台北市，是台湾法学、社会科学、商学、公共行政领域教学研究的顶尖大学之一。		
出访经费来源	法学院资助财税法学科建设专项基金		

若对以上公示信息有异议，请在公示的五个工作日内向联系人反映。

联系人：董晓晴

联系电话：0592-2187417

公示日期：2017/11/23

公示单位盖章：

